

通 號：  
保存年限：

## 恒安製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書函

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101號  
傳 真：(04)23590120  
聯絡電話：(04)23593018  
聯 絡 人：張明盛

受文者：美台藥協科技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05月27日

發文字號：恒安藥字第100052704號

送別：最速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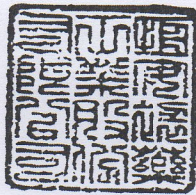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公司製造美台藥協科技有限公司產品不含昱伸香料有限公司食品添加物塑化劑「鄰苯二甲酸(2-乙基己基)酯，簡稱DEHP」成份

說明：本公司生產貴公司感冒液、安治風液，全部原料皆經檢驗合格，且並未加入含塑化劑之起雲劑，茲此證明。

特此說明



中華民國 100 年 05 月 27 日

## 聲 明 書

對於近日國內所發生之食品添加物起雲劑含塑化劑事件，本公司  
茲在此聲明上市販售中之商品，飛龍烏骨雞精、飛龍冬蟲雞精、  
飛龍四物雞精、飛龍燕窩確認以下有關食品安全事項：

(一) 所有產品原料不含起雲劑，故沒有含塑化劑磷苯二甲酸酯之  
風險。

謹此聲明 以昭誠信

聲明人：恒安製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明義



統 編:52473036

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 101 號

中 華 民 國 100 年 05 月 30 日